

10/1/2018

生命聖靈律之新生命樣式-08

體貼聖靈的原則-02

Mind on the Spirit

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特質

羅馬書 Romans 8:5-8

唐興

經文：

⁵ 因為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⁶ 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。⁷ 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⁸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

A. 前言：

我們今天要繼續思想：基督徒生命新樣式的標誌——體貼聖靈的原則。

B. 中心思想：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，是基督徒新生命樣式的標記。

首先，5-8 節，教導我們兩個一般性的原則：第一，沒有兩種基督徒，所有的基督徒都是在新世代的領域中屬聖靈的人。第二，基督徒必定生命會產生重大的轉變。

C. 經文解釋：

不同的主觀經歷，相同的原則。其次，我們要提醒的是，這是發生在蒙揀選的聖徒主觀經歷中的，是內住的聖靈工作的果效，並且是在神全權的統治下進行的，也是因人而異的。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大衛、彼得、保羅，和十字架上的強盜…在主觀經歷上都有不同的過程，但最後都得到完全的成聖。我們看到聖靈工作，因人而異的特質。同時聖靈工作也具有共同的原則。《羅馬書》8:5-8 節，正說明這些共同的原則：第一，隨從聖靈的統治，經歷罪的認知。第二，追求救恩的真理，在真理上長進。第三，彰顯復活的生命，與基督的聯合。這就是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特質。

目的是治死罪，結果是得生命。另外，我們需要牢記的是，「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」的目的是「治死身體的惡行」，目的是「彰顯復活的生命」（羅 8:13）。

這三個特質主要是與舊世代生命特質，隨從肉體的人，所相對立的。1) 第 5 節，「隨從肉體的人」，是是活在肉體中，生存在肉體的領域中，是舊世代生活樣式的第一個特質。活在肉體中有三個現象：第一，首天生罪性的轄制。第二，對屬靈事物沒有理解力。第三，思想模式中沒有任何與救恩有關的事。基本上是一種屬於這個要過去的舊世代的生活思想模式。這是活在肉體中的現象。那麼隨從聖靈的人，必然的現象是不受天生罪性轄制；對屬靈事物有悟性；思想模式中有與救恩有關的事。2) 第 6 節，解釋隨從肉體的就是「體貼肉體的事」。舊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二特質就是：思想喜愛和追求與救恩領域毫無關係的事。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特質就是：思想喜愛和追求與救恩領域有關的事。3) 第 6 節，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」，說明了舊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三特質：屬靈的死亡。新世代的生命樣式特質就是：思想裏面有神，領受了神的救贖啟示，在屬靈上恢復了與神之間的交通。

你會發現，第 7-9 節，只描述體貼肉體的人，沒有與體貼聖靈的人做任何對比。這是我們後面需要解釋的。為什麼保羅在最後沒有用平衡對比的方式做說明？

D1- 「隨從聖靈」（第 5 節）。

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一個特質：順從聖靈的統治——經歷罪的認知。雖然，保羅在這裡是在講一種有主觀意識的轉變，但是這種轉變是一種過程。思想模式的轉變與對福音和屬靈的救恩知識的增長長有關，並且是聖靈超自然的工作，因此，「隨從聖靈」不是一觸可及的事。稱義客觀地位的轉移是立刻發生並且是一次性的，歸信成聖的主觀經歷是一個過程。並且，此經歷都與認識罪，治死本性的罪無法分割。

19-20 世紀荷蘭神學家赫曼巴文克（Herman Bavink）在他所著的《改革宗教義學》

（Reformed Dogmatics）中說：「天國的來到不是轟轟烈烈的，而是像一粒種子的發芽漸長（可 4:27）…尊重歸信的多樣性，來自於對聖靈隱密而又令人驚奇的帶領的認識。」改革宗神學許多時候，因為要靈恩派和敬虔主義劃清界線，往往忽略了「來自於對聖靈隱密

而又令人驚奇的帶領的認識」。我們可以從使徒彼得的書信中看到這種像種子發芽漸長的真理：

1-福音認識的開端。彼前 1:23，「你們蒙了重生，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，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，是藉著上帝活潑常存的道。」彼得從重生和基督徒生命成長的角度，解釋基督的救贖工作，他從第一章開始就把重生（第 3 節），和基督徒於主耶穌活潑的關係連在一起。彼前 2:8-9，「⁸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，卻是愛他；如今雖不得看見，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、滿有榮光的大喜樂；⁹ 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，就是靈魂的救恩。」彼得把救恩看為基督與聖徒個人之間的愛的關係，與保羅在羅馬書 6 章與基督聯合的教義是同一件事。彼得把這種聯合看為是一種愛的關係。這裡是講到新生命的開端從接受福音開始。

2-福音原則的應用。彼前 2:1-2，「¹ 所以，你們既除去一切的惡毒*、詭詐，並假善、嫉妒，和一切毀謗的話，² 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，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，叫你們因此漸長，以致得救。」使徒彼得把基督徒成聖的過程，描述為新生命的成長，成長的要素是「純淨的靈奶」[τὸ λογικὸν ἄδολον γάλα]（直譯：合適的沒有拜偶像的奶），進一步描述前面 1:25 節的：永存的道[ῥῆμα](rema)，主的話[ῥῆμα] (rema)。羅 10:17，「可見，信（道）是從聽（道）來的，聽（道）是從基督的話[ῥῆμα] (rema)來的。」保羅和彼得的教導是完全一致的。保羅用教義的方式論證成聖，彼得用比喻的方式描述成聖。他們都講到成聖是藉著基督的話，產生的果效。

3-與本性罪的爭戰。彼前 2:11，「¹¹ 親愛的弟兄啊，你們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慾[肉體的慾望]；這私慾是與靈魂爭戰的。」這節經文前面指出基督徒是被揀選的主族類，是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。這裡他繼續提醒基督徒是客旅寄居的。若是從羅馬書的角度來看，彼得是說明不同的領域的問題。「我勸你們要禁戒[肉體的慾望]；肉體的慾望是與靈魂爭戰」正是保羅在羅馬書和加拉太書所教導的成聖的新生命樣式，也是律法成就在基督徒裡面，聖靈工作的標誌。

D2-「體貼聖靈的事」（第 5 節）。

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二個特質：追求救恩的真理——在真理上長進。我們先需要指出三個負面的，錯誤的追求。什麼不是「體貼聖靈的事」？

D2a-不是偏理性和知識的：神學象牙塔。鐘馬田：「我要進一步說，「體貼聖靈的事」的意思甚至不是指，以神學本身為目的，對神學感到興趣。因為一個人可以對神學和基督教教義感到興趣，但是卻不「體貼聖靈的事」。一個人可以把神學當作一門學問。許多人這樣做了，而且還成為一種職業。他們享受神學，成為專家；但也許與『聖靈的事』無關係；的確，甚至可能對這些事極度憎惡。換言之，一個人可以用他天然本性的的心思，抓住神學的系統，但那只是一種理性知識上的。這些對他而言，沒有任何屬靈的價值；甚至成為被定罪的原因。人可能把基督教當作一種理性思維的系統 intellectual system，一種哲學；他若是具備某種頭腦，他會特別感到興趣。我認識的許多人真的如此。神學是興趣，他們所享受的科目。像其他的人追求的嗜好興趣一樣；這可能是人最感到入迷的學問和知識的追求。但一個人可能對其感興趣，並且窮畢生之力，埋頭其中，然而在屬靈上卻是死的。當然，一個體貼聖靈的事之人，絕對會對神學和教義感興趣。我現在所要說的是，僅是宗教的追求，並不能證明是在體貼聖靈的事。」所以，體貼聖靈不是一種神學的象牙塔，僅發生在頭腦裡性中的事。這是改革宗神學最容易走入的錯誤道路：神學與實際的福音生活完全脫臼，最明顯的現象就是，被本性所轄制。

D2b-不是偏情感和經歷的：煽動和激情。鐘馬田說：「同樣的，「體貼聖靈的事」也不僅僅是一種情感和經歷上的激情和煽動。許多人也把追求情感和經歷上的宗教現象，視為是體貼聖靈的事。特殊的情緒和經歷若是離開了，成聖的真理，離開了「治死罪」的結果，就成為一種追求自我滿足的宗教經歷。鐘馬田說：「許多人都對經歷現象的本身為文著墨，他們對神和現象感到同樣興趣——作為、神蹟、經歷、醫治等一類的事…當這些被冠上了基督教的名詞，或處在一種屬靈的氛圍中，你不再是用一般的方式處理身體的醫治，而是在喚起未見世界中的力量和能力，那些是人不能解釋的。許多人認為他們已經處在一種真正屬靈的領域中。但這些都不是「體貼聖靈的事」。」

D2c-不是個人神秘經歷的：追求超自然。另外，聖經，特別是舊約描述了許多人與神之間神秘的經歷，面對面的經歷，個人的經歷，超自然的經歷：神顯現、意象、異夢、神說

話…等。往往成為基督追求的個人神秘經歷。這些對特殊神秘經歷的追求，都忽略了聖經所記錄的這些神秘的經歷，只發生在成文的聖經還未形成時期中，神特殊的啟示和救贖作為。在基督復活升天後，成文的啟示（新舊約聖經）完成之後，不再重複發生的事。追求個人神秘的經歷不是「體貼聖靈的事」。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，的目的是治死身體的惡行。離開這個真理，基本上就與民間宗教無異了。

D2d-體貼聖靈的真義：思想義成就。「體貼聖靈的事」就是真的認識基督和基督的工作，正確的認識理解三一神的工作是要藉著聖靈引導自己，勝過本性的罪的轄制。知道神在基督裡要在自己真實的經歷中把義成就在自己裏面，並且彰顯在自己的遭遇中。換言之，就是把《羅馬書》的教義，應用在《登山寶訓》所教導的中：

當我們怒氣發作的時候，知道這是聖靈引導自己進入的遭遇，若是失敗，冒犯了人，便立刻主動與人和好（論發怒）；當我們動了淫念的時候，不要順從自己的慾望，離開和捨棄引發的原因（論姦淫）；當夫妻相處發生衝突時，知道是要學習基督捨己和順服的愛（論休妻）；行為與話語一致（論起誓）；受到不平等待遇時，如何接受（論報復）；如何與敵對我們的人相處（論愛仇敵）。當我們在這些負面的人際關係中，不隨著本性的驅使去行事，若是失敗，則知道如何按照主的教導回轉。

然後在正面的事奉生活中除去自我的污穢：在事奉中（論施捨、禱告、禁食）知道天父在暗中查看，不要榮耀自己，滿足個人野心；用單一的心順服基督，在聖靈的引導下，行在光中，脫離本性的轄制（論天上的財寶、心裡的光、神和瑪門）。

巴文克（Herman Bavink）《改革宗教義學》p. 506 說：「路德在他的《95 條論綱》裡，強調基督希望信徒的一生都要為罪爭戰。用加爾文的話說：「確實，這種恢復並非可以在一時，一天或者一年完成的；而是通過不斷的、甚至是緩緩的進展，讓神抹去祂選民肉體上的腐敗，像潔淨聖殿一樣地潔淨他們，使他們心思純淨，讓他們一生超練悔改，並意識到他們這種爭戰將持續到死亡」。

因此，當基督徒有意識的察覺到，他的負面遭遇都是聖靈為了要把義成就在他身上的引導，他的遭遇都與實際義的傳遞有關，與他的救恩有關係的時候，他就是在「體貼聖靈」了，他就活在新世代的領域中，他對救恩的真理不是屬於知識頭腦的，而是同時應用在生活遭遇中的，他就彰顯了生命新樣式的第二特質：追求救恩的真理-在真理上長進。

D3-「體貼聖靈的，乃生命、平安」（第6節）。

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三個特質：復活生命的彰顯——與基督的聯合。什麼是體貼聖靈的，乃生命、平安？首先，生命是指復活生命的彰顯，也就是羅馬書6：5，所說的「⁵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，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。」當基督徒把「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」的原則，應用在主耶穌登山寶訓中的教導時，必定彰顯出天國生命的特質，生命的新樣式。這就是與基督復活的形狀聯合的標誌。這也就是歸信的經歷：

巴文克（Herman Bavink）這樣寫到：「歸信（conversion）具有深遠的道德意義。因為基督已經成全了一切，並為所有的罪做了挽回祭（羅3:25，來10:14；彼前2:24；約壹1:7，2:1）。神沒有將我們的過犯歸到我們身上（林後5:19）。相應地，善工不是赦罪的原因，而是結果。而悔改也不是「船沉後的救命木板」，而是歸回到一個人的洗禮：獨立地、個人化地終生支取在基督裡豐富的恩典，老我漸漸地死去，新人慢慢地長成。只有這樣，基督才能保持祂的榮耀，人的良心也得著平安。。如果確據必須靠行為來獲得，我們將會一直活在恐懼害怕中，一直思想我們所做的是否足夠，我們便無法像孩子一樣，出于愛和服從做善工。但是如果我們所做的是出於信心，相信我們的罪已得赦免，我們就會在行事為人以前先得到確據，因而像小孩一樣甘心樂意地按神的誠命與神同行。因此，首次和持續的歸信，就是行在神的誠命中，無論在何時何處都心甘情願地討神的喜悅。

同樣地，真悔改的第二部分——「新人的慢慢成長」，並不限于「在擾亂和害怕平息後心靈的快樂」，而是意味著「一種對聖潔和敬虔生活的向往，一種來自重生的期盼；就像人向自己死了，開始為神而活。如果信徒一時軟弱陷入罪中，切不要因此以為神不會憐憫，也不可繼續犯罪，因為洗禮就是一個印記，是一個不容質疑的見證，證實他們與神立了一個永約。」

信心之父亞伯拉罕的例子。神主動呼召啟示他（創 12:1-9），雖然他信靠（阿門 Hiphil）了神的呼召離開了家鄉，但立刻信心軟弱，在飢荒的時候，下到埃及。後來神繼續主動向他啟示福音的應許，與他立約，他也因信稱義（創 15:6）。一直到祂獻以撒，經過了 40 多年，彰顯出「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」的十字架生命，信心操練最成熟的生命，生命新樣式的高峰——他被模成神兒子的形象。

20 世紀聖經神學鼻祖霍志恆（Geerhardus Vos）在其所著的《聖經神學中》講到亞伯拉罕的信心時，這樣說：「當這種起先的信靠發展成相信時，它很快便帶來另外一個更大、更實際的信心行動，因所相信的宣告，並非抽象毫無關係的事情，而是一個與每日生活事物息息相關的應許。故此它不單挑起人在理智的反應，同時也挑起人在意志及感情上的反應。神的宣告成為整個宗教意識的根基，而當宗教意識要在人日常生活中力行時，也從神的應許中得到保證。故此，信心時以信靠來開始及終結到——並基於神。」在亞伯拉罕的生命中，神不斷主動的向祂顯現啟示。亞伯拉罕不但具備最純正的神學教導，祂與神之間有個人的親密關係，祂在主觀意識上也經歷了聖靈的引導。這是與基督聯合的信心見證。

信心是與新生命一同增長的，而且是在真理的澆灌餵養下成長的，雖然會軟弱、疑惑，甚至跌倒，但最後必然彰顯出，與基督聯合的復活的生命——這是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第三特質。

但是，我們需要回答前面的一個問題：為什麼保羅在這裡加了一個「平安」？如果是對比的話，應該是「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」。這裡的「平安」是什麼意思呢？若是把「平安」作為第 7-8 節的對比，就解釋了「平安」的意思。

「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⁸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」的對比就是：「原來體貼聖靈的，就是與神和好；因為服神的律法，也是能服，而且屬聖靈的人能得神的喜歡。」

結論：在基督裡，在不被定罪，恩典作王的領域中新世代生命樣式特質：第一，順從聖靈的統治——經歷罪的認知。第二，追求救恩的真理——在真理上長進。第三，復活生命的彰顯——與基督的聯合。這些特質的產生不是一蹴可及的。因為這是三一神主動的救贖工

作（羅 8:3-4）。所以我們要為自己生命的成熟禱告祈求。其次，這也是人的回應。所以我們有責任要努力，向著標竿追求純正的真理，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[Ὁ λόγος τοῦ Χριστοῦ](the word of Christ) 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。然候，在每天日常生活中，按照新生命的樣式「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」，彰顯信心的義，基督的義，律法對義的要求的確成全在我們裡面，基督的確在我們裡面掌權，得著生命和平安。

禱告：